**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工友甄選簡章**

1. 名額：工友1名(含110年1月16日預估缺額)。
2. 性別：不拘。
3. 工作地點：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4段5巷55號。
4. 工作項目：辦理一般事務性工作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5. 薪資待遇：月薪約新臺幣25,365至34,375元整(依各機關技工工友工餉表及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核定辦理)。
6. 資格條件：
7. 須為中央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。
8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並不得兼具外國國籍。
9. 身心健康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嗜好及紀錄者。
10. 具備基礎電腦文書處理能力。
11. 報名日期：請於110年1月15日(星期五)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「407022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4段5巷55號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秘書室收」，並於信封封面註明「應徵工友」字樣（一律採通訊報名 ，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。
12. 檢附文件：請以A4紙格式並依序裝訂。
13. 填寫履歷表1份，並貼妥2吋照片（如附件）。
14.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15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16. 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及獎懲影本。
17. 其他證明文件影本。
18. 面試甄選及錄取：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，擇符合本分局需求者通知參加面試甄選(日期另行通知)，逾期送件、資格不符或文件不齊者、非現職人員，恕不受理。經甄選錄取者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請依本分局通知到職；資格不符或未獲錄取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另本分局甄選結果得視需要酌增候補名額2名，列候補期間3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翌日起算。
19. 其他注意事項：本甄選案，依規定本分局長官不得僱用其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為本分局工友；對於本分局各級主管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其主管長官應為迴避僱用，屬上開規定之人員請勿報名。
20. 簡章及報名履歷表請至行政院人事行政總處網站/「事求人」，或本分局網站(https://www.freeway.gov.tw/Central/)/「最新消息」下載。
21. 本分局聯絡人：秘書室蘇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4）22529181分機2915。